

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 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 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 吉林省长白山特色产业创新发展联盟

文件

吉公会〔2021〕19号

关于联合开展林业行业 企业公信力评价工作的通知

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、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、长白山特色产业创新发展联盟各会员单位：

发展林特产业，振兴林草经济，当以诚信为基、以公信为要。根据《吉林省企业公信力评价管理办法》（吉公会〔2021〕7号，以下简称“评价办法”）有关规定，经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、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、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、吉林省长白山特色产业创新发展联盟（以下简称“三会一盟”）研究，决定在全省林业行业开展企业公信力评价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与条件

本次评价，原则上在“三会一盟”会员单位中进行。不是“三会一盟”会员的单位申报评价，须同时申请加入“三会一盟”中的任一组织，经审查同意成为会员单位后，进入评审程序。

申报企业（含非法人企业，下同）须满足以下条件：

- 1.有 1 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，企业处于正常经营状态；
- 2.最近 2 年没有发生严重失信行为，未发生重大责任事故；
- 3.企业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最近 2 年未受到党纪、政纪处分，没有严重失信行为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- 1.企业公信力评价申请表（内插经过年检的营业执照照片）；
- 2.企业社保正常缴费明细复印件；
- 3.公信企业承诺书；
- 4.企业信息调查授权委托书；
- 5.企业公信力评价服务协议；
- 6.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（资产负债表、损益表、现金流量表）、审计报告复印件（当年度没有进行审计的，提交近 3 个月内的财务报表复印件）；
- 7.已获得自主知识产权、商标、专利、新产品鉴定、科技进步奖、产品免检证书等各项荣誉的复印件；
- 8.通过的各种资质许可、认证、社会荣誉、获奖证书复印件；
- 9.目前的组织机构图、相关制度；
- 10.在业务发展、产品市场定位、未来市场前景、发展战略等

方面的规划及方案，企业文化情况说明等；

11.其他能证明企业公信的相关文件资料。

不是“三会一盟”会员的，还须提交“三会一盟”会员申请表。

上述材料，均需在适当位置加盖单位公章。

三、评价内容与等级

此次公信力评价包括经营管理、履约践诺、社会形象、公众认可、政府认可五方面内容。

（一）经营管理方面（6项）

1.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，不属于淘汰落后过剩产能、高耗能高污染或禁止类产业目录的企业；

2.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职业道德和行业准则，无违法、违规行为；

3.生产经营正常，经济效益增长势头良好；

4.内控制度健全，企业管理规范，产品质量符合标准，用户投诉率在规定的合理范畴之内；

5.重视技术革新和发明创造，努力推动企业创新，每年都有新技术或新工艺等科研攻关项目投入生产并获得奖励；

6.重视安全管理，无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。

（二）履约践诺方面（3项）

1.依法纳税，不欠缴各类税费，无偷税、逃税记录；

2.重合同守信用，合同完成率100%，无违约毁诺、假冒、侵权、欺诈、垄断等行为；

3.依法维护和保障职工合法权益，无拖欠职工工资现象，无应缴不缴、迟缴或少缴“五险一金”情况。

(三) 社会形象方面 (3 项)

1.无重大负面舆情事件，具有良好社会形象；

2.注重商业道德，具有良好信贷记录和较高信用等级，主要经管人员无不良信用记录；

3.无环境污染问题。

(四) 公众认可方面 (4 项)

1.不断创造就业岗位，为社会提供更多就业机会；

2.面向社会投资，参与脱贫攻坚活动，为当地民众致富贡献力量；

3.热心公益事业，积极参与帮老助学等社会救扶活动；

4.重视文明建设，系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先进单位。

(五) 政府认可方面 (2 项)

1.产业发展融入当地经济，示范带动作用明显，对区域经济发展具有一定影响；

2.企业管理先进，系当地优秀企业，企业负责人系优秀企业家。

上述材料按项打分，依据“评价办法”规定的 AAA、AA、A、BBB、BB、B、CCC、CC、C 三等九级确定公信力等级。凡被评定为 A 级以上的，予以公示；被评定为 BBB 级以下的，不予公示，其中可补充调整材料的，充实后再评。

四、申报与受理程序

凡符合本次评价要求的企业，均可自愿向吉林省公促会公信力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公评”办公室）申报。联系人：陈磊；联系电话：0431-89164359，15943093970。材料报送地址：长春市南关区东南湖大路 1119 号恒业广场 B 座 913 室；电子邮箱：jlgch2019@126.com。

企业申报公信力评价材料，需同时提交电子版。

五、评价结果应用

对获评 A 级以上的公信力企业，通过吉林省公促会、吉森研究会、吉森康产会、长白山特产联盟各网站和公信吉林融媒体各平台进行宣传，树立公信样板；列入行业公信力红名单；依申请成为本会理事单位、常务理事单位、副会长单位；应企业要求，提供公信力等级证明，为企业进行市场拓展和商务活动提供支持；在相关品牌服务和宣传活动中进行推介。对 A 级以上公信力企业及其负责人，将授予年度全省公信力建设助推工作先进单位、先进个人称号；对 AAA 级公信力企业负责人，将授予“公信吉林·年度先锋人物”称号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开展公信力评价对于促进企业重视公信力、践行公信力，推动全行业公信力提升具有重要意义。全省各林业企业应高度重视，认真对待，积极主动申报，力争坐上公信力评价首班车，成为全省乃至全国的首批公信力企业。

（二）此次公信力评价，本着最低成本原则，只收取必要的工作费用，具体缴费额度和方式，请与省“公评”办公室联系。

(三) 有关表格，请到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、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/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网站下载，或向省“公评”办公室索取。



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



吉林省森林休憩保育研究会



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



吉林省长白山特色产业联盟

2021年5月11日

抄送：省社科联，省科协，省社管局；各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，各国有林业局、森林经营局、国有林管理总场、国家森林公园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，吉林、长白山森工集团，省林草局所属有关单位；“三会一盟”各分会（专委会）、办事处（代表处），吉林省公促会各中心、服务站、书画院。

吉林省公信力建设促进会秘书处

2021年5月11日印发